

圣威达橡塑（常州）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塑料粒子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09 月 20 日，圣威达橡塑（常州）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年产 4000 吨塑料粒子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会议。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环评单位、检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环保设计施工单位，并特邀 3 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介绍，监测单位和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项目建设单位、环评单位、环保工程单位、报告编制单位、监测单位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一）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二）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四）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五）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六）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七）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验收专家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翔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圣威达橡塑(常州)有限公司于2018年01月15日,企业主要从事塑料粒子的制造。企业于2018年投资人民币300万租赁坐落于常州市新北区孟河通江工业园晨风路3号常州森吉制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1300m²的工业厂房新建年产4000吨塑料粒子项目,购置螺杆捏合机、螺杆挤出机等主辅设备,本项目投产后将形成年产4000吨塑料粒子的生产规模。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于2018年01月26日取得了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的备案,项目代码:2018-320411-29-03-503923,备案号:常新行审经备[2018]89号。企业于2018年3月委托北京文华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年产4000吨塑料粒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环评于2018年5月15日取得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环评批复,批复号:常新行审环表[2018]189号。项目于2018年6月开工建设,2019年7月建设完成并进入调试工段,目前已可形成年产4000吨塑料粒子的生产规模。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300万人民币,实际环保投资35万人民币,占总投资的11.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对年产4000吨塑料粒子生产线进行整体环保竣工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相较于原环评发生的变动主要是设备变动、固体废物变动、平面布局调整以及废气处理方式发生变动等几个方面,根据分析,以上方面的变动均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增加。对照《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方面均不存在重大变动,可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所在厂区已实行雨污分流。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产生的员工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污水管网接管进入常州西源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废气

项目运营过程中废气主要是投料搅拌产生的颗粒物和熔融挤出工段产生的有机废气。其中投料搅拌混合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和熔融挤出工段产生的有机废气均经设备上方集气罩收集后汇总至一套金属网+无纺布过滤+颗粒活性炭废气处理系统内，最终通过 15m 高排气筒（FQ-01）以有组织的形式排放。

（三）噪声

该项目噪声主要为双螺杆捏合机、风机、冷却塔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厂房隔声减震、距离衰减、高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增加减震垫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项目建设有一大小为6m²的危废仓库，用于危险固废的暂存，该危废仓库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采取了三防措施，并做了相关标识；厂区设有一大小为8m²的一般固废仓库，用于废包装袋、废无纺布、废金属网等一般固体废物的暂存。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治理设施及效果

项目所在厂区已实行雨污分流。员工生活污水依托出租方污水管网接管进入常州市西源污水处理厂处理。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排放口中排放的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的日均值浓度和 pH 范围均满足常州市西源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

（二）废气治理设施及效果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检测方面该项目 1#排气筒混料和熔融挤出工段废气经过滤网+无纺布+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的颗粒度和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均可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无组织废气监测方面，项目上风向和下风向颗粒度和非甲烷总烃的检测浓度均可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无组织监控限值。

（三）厂界噪声治理设施及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东、南、西、北各厂界昼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

（四）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已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在厂区生产车间内建设有一座大小为6m²的危废仓库，并设置了相关标识，用于厂区更换下废活性炭的暂存；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在厂区设置了1座8m²一般工业固废仓库，并设置了相关标识，用于废包装袋、废无纺布、废金属网等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其中危废仓库已设置危废仓库警示标识牌，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分区贮存，危废包装容器上张贴有危废识别标签，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分区贮存，场地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符合防风、防雨、防晒、防腐及防渗漏等要求，危险废物的贮存和管理均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有关要求。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排放总量以及废水接管量均符合环评审批意见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废气

经现场检测，项目有组织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废气浓度均能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相关排放标准，未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二）废水

项目工艺冷却水循环使用，不排放；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接管进常州市西源污水处理厂处理，经检测，生活污水中各污染物浓度均能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经常州市西源污水厂处理达标后，尾水排至长江，对周边水环境影响很小。

（三）噪声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经厂房隔声、减振等措施治理后，经检测厂区东、南、西、北各厂界昼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未改变周边声环境现状，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4) 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零排放，对外环境不产生二次污染。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和环境监理制度，验收资料齐全，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未发生重大变动，验收监测数据表明废气、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废能够合理处置，符合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的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圣威达橡塑（常州）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塑料粒子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可正式投入生产。

七、进一步要求

(一)加强生产管理和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活性炭按照工程设计要求定期更换，各污染治理设施设备必须和生产装置同步运行，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制定危废管理计划，建立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台账，按时进行网上申报。

八、验收组人员信息

具体详见验收组人员名单附表。


圣威达橡塑（常州）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20日